

证券代码：831526

证券简称：凯华材料

公告编号：2024-037

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相结合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任志成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董事张光明、宋顺林及段东梅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39)、《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4-04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制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4-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天津凯华绝缘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3 日